

标底公示表

(此表限评标工程)

工程名称	刑警大队营房结构加固与修缮工程
审定造价	1056.203289 万元
投标报价上限	标底净下浮: 10%, 即 953.524953 万元
安全文明措施费	22.679922 万元
截标时间	详见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网站
经办人签名	
备注: (1) 本工程招标控制价(标底)为: 1056.203289 万元, 其中包含: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合计: 872.477449 万元;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合计: 77.718466 万元(其中包括安全文明措施费: 22.679922 万元); 规费: 63.915858 万元; 税金: 34.301316 万元; (2) 本工程不可竞争费用合计 29.419922 万元(其中包括安全文明措施费: 22.679922 万元, 专业工程暂估价: 1.740 万元, 暂列金额: 5.000 万元。)	
造价咨询编制单位(盖章):	注册造价工程师(盖章)(签字):
	
招标人:	
	
日期:	

说明: 1、本表应与审计中心审定标底或委托咨询公司审定的标底一致;

2、截标时间应在会议安排时经窗口确定。